关于开展2016年福建省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预申请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根据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《关于做好2016年生源地信用贷款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闽教助中心〔2016〕9号）精神，为做好我校2016年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预申请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对象范围

1.生源地为福建省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；

2.之前未申请过任何形式的国家助学贷款（包括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和就学地国家助学贷款）；

3.有意愿申请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的在校学生。

二、申请方式

4月30日之前，需要申请的学生请直接登陆“2016年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预申请平台（<http://xszz.fjedu.gov.cn>）”，参照“生源地助学贷款在线申请使用手册”（附件），完成预申请工作。

三、预申请过程中注意事项

1.有“\*”号的内容为必填的内容；

2.生源地助学贷款银行可选择国家开发银行或农信社。

联系人：张老师，联系电话：0591-22863312。

附件：生源地助学贷款在线申请使用手册

福建工程学院学生工作处

2016年4月22日